

大安高工「『合文字紙膠帶』設計競賽」辦法

106年01月11日核可

壹、依據：

105學年度本校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，子計畫105-7「大安藝術文創深耕計畫」。

貳、目的：

為鼓勵學生運用創意，設計出專屬於大安高工之文創小物，擬辦理「合文字紙膠帶」設計競賽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

本校圖書館。

肆、參賽資格：

本校日校及進修學校全體學生。

伍、設計說明與原則：

- 一、創作主題：以「附件一」之合文字，設計紙膠帶之圖面樣式。
- 二、作品風格：不限。

陸、創作作品規格：

- 一、請以「電腦繪圖」交件（圖樣規格：長度30公分以內，寬度1.9公分）。
- 二、紙膠帶成品之規格為：長度1000公分，圖樣將以「重複連接」形式印製，故圖樣頭尾必須能夠流暢銜接；寬度1.5公分，原圖樣上下會各裁切掉0.2公分，設計時請務必留意。
- 三、參選作品請附上報名表（附件二）。
- 四、送件時，請繳交報名表、作品紙本及電子檔。電繪作品一律使用AI檔（另需轉成PDF檔）。檔案名稱為作者班級姓名（例：圖傳一乙王○○），儲存於光碟片或隨身碟中繳交。
- 五、報名表如不敷使用請至圖書館櫃台索取或自行影印。

柒、送件方式：

- 一、收件截止日：自辦法公布日起至106年04月21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止，逾時一概

不予受理。

二、公布得獎作品：106年05月12日（星期五），公告於學校網站最新消息。

三、收件單位：參賽者於期限內將參選作品送至圖書館，參賽作品概不退件，請自留備份。

四、送件內容：

1、報名表（附件二）。

2、著作權轉讓同意書（附件三）。

3、作品紙本、電子檔（AI、PDF各一）共三份。

捌、評選方式：

收件截止後，由本館聘請評審評分，依分數高低錄取前三名。本館可視作品品質決定獎項是否從缺。

玖、獎勵：

一、冠軍1名：可獲得圖書禮券1600元、獎狀乙紙。

二、亞軍1名：可獲得圖書禮券800元、獎狀乙紙。

三、季軍1名：可獲得圖書禮券600元、獎狀乙紙。

四、凡參加本活動者，於繳交作品時，皆可領取小禮物乙份。

壹拾、其他：

一、交件時請一併繳交完整作品檔、報名表及著作權轉讓同意書，否則視為不合格件（交件前請務必確認所有檔案之正確無誤，若發生任何無法執行之情形，同不合格件）。

二、參賽作品須為國內外首次公開發布之原創作品（含網路發表），並嚴禁所有圖文發生抄襲或觸犯他人著作權情事。一經發現或經他人檢舉屬實，取消該作品得獎資格並追回已領獎勵。如因此涉有法律責任或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，概由參賽者負全責，與本校無關，不得異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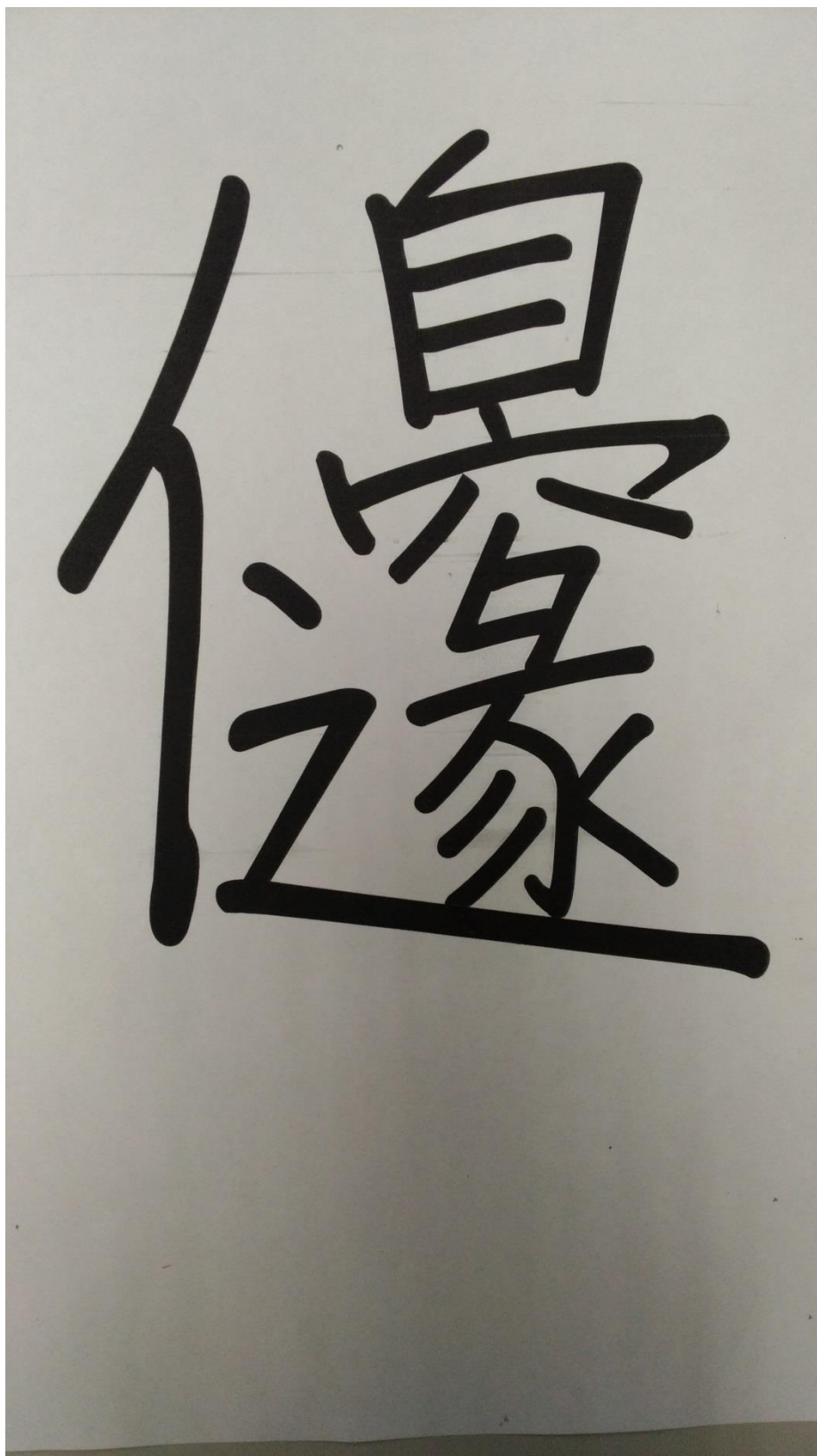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獲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人視同本校（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）圖書館無償使用，且不得對本校圖書館行使著作人格權，並同意本校圖書館保有修改權（應於著作權轉讓同意書上簽名同意）。

四、首獎得獎人有義務於紙膠帶製作過程中修改圖檔，若無法配合，將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所有獎勵。其權利、義務由次位得獎人遞補。

五、凡報名參賽者，即視同同意本徵選活動各項內容及規定，若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有活動變更之權利。

壹拾壹、本計畫陳 請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(附件一)



(附件二)

大安高工「合文字紙膠帶設計競賽」報名表

※以下資料由參選者本人填寫其個人資料				
姓名		科別		性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年級/班別	年 班			
E-mail				
手機				

同意書

本人參加臺北市立大安高工圖書館主辦之「合文字紙膠帶設計競賽」，本人同意並保證以下三項聲明屬實，若有違反情事，願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- 一、本人保證參選作品屬原創，未曾發表，且無抄襲仿冒情事。
- 二、本人保證所提供之各項資料正確無誤，並同意遵守本活動之各項規定。
- 三、本件作品如得獎，本人同意對主辦單位不行使著作人格權，並願將著作財產權讓與主辦單位。

立同意書人：

(簽名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(附件三)

大安高工「合文字紙膠帶設計競賽」著作權轉讓同意書

本人_____參與臺北市立大安高工圖書館舉辦之「合文字紙膠帶設計競賽」，茲同意於獲獎後，放棄行使著作人格權，並將本人之著作財產權讓與「臺北市立大安高工圖書館」，必要時「臺北市立大安高工圖書館」對獲獎作品保有修改權。(未依上述規定放棄行使其著作人格權及將其著作財產權讓與「臺北市立大安高工圖書館」者，取消其得獎資格)。

本獲獎作品「臺北市立大安高工圖書館」有研究、攝影、宣傳、網頁製作、展覽、出版、製產以及出版品販售等權利，本人不得異議。

作品如有抄襲臨摹他人或有妨害他人著作權者，除自負應有法律責任外，一經查證屬實，本人願放棄獲獎資格，如已發給獎狀、獎品時，本人願歸回所領獎狀、獎品。

參賽者_____ (簽名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